

证券代码：000628

证券简称：高新发展

公告编号：2017-27

#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 不适用

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高新发展	股票代码	000628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杨砚琪	邱磊	
办公地址	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8 号		四川省成都高新区九兴大道 8 号
电话	(028) 85137070		(028) 85130316
电子信箱	yyq-gxfz@sohu.com	qiul0708@126.com	

### 2、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328,502,923.73	806,268,086.66	-59.2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7,192,948.70	5,199,697.50	230.6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1,727,081.21	3,886,174.10	-55.56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41,736,867.98	-10,131,697.94	1,498.94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55	0.017	223.5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55	0.017	223.5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33%	0.74%	1.59%
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3,702,322,626.42	3,483,605,365.22	6.2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746,863,596.66	730,276,552.18	2.27%

#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28,065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45.40%	141,403,560	114,481,260	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	
成都市国有资产管理局	国家	1.54%	4,800,000	4,800,000	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	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03%	3,200,800	0	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	
杨茜	境内自然人	0.66%	2,067,136	0	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	
龚建强	境内自然人	0.64%	2,000,000	0	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	
朱永存	境内自然人	0.62%	1,935,700	0	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	
施妙芬	境内自然人	0.53%	1,666,000	0	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	
王成周	境内自然人	0.49%	1,541,403	0	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	
王志	境内自然人	0.44%	1,376,087	0	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	
郭芳	境内自然人	0.40%	1,235,120	0	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未知以上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不适用。					

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 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 
否

## 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### 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
是

土木工程建筑业

2017年上半年，中国宏观经济运行延续了2016年下半年以来企稳向好的态势，多项宏观经济指标趋于改善，经济运行的微观基础进一步增强，经济结构持续优化，经济总体实现良好发展。公司结合宏观经济持续向好的形势，在董事会的领导下，管理层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，特别是着重提升现有建筑施工和期货主营业务效益，为积极参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建设做了大量准备工作。

#### （一）2017年上半年经营业绩概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营业收入为3.29亿元，较去年同期8.06亿元下降59.26%，主要系建筑业工程施工收入减少所致。

报告期内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,719.29万元，同比增长了230.65%，主要系公司的对外投资单位成都攀特实业有限公司清算完毕，确认清算收益1,497.25万元所致。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72.71万元，较去年同期388.62万元同比下降55.56%，下降原因主要系：厨柜业务受外部环境影响导致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，报告期内亏损有所加大。

#### （二）2017年上半年主要经营管理工作

##### 1、着力提升现有业务的经营效益

##### （1）建筑业务

报告期内，子公司倍特建安实现营业收入2.48亿元，较上年同期7.15亿元下降65.31%，主要系公司延续2016年以来确立的经营方针，即原则上不再承接风险较高的新的房建项目，集中精力承揽风险可控、利润较高的市政类工程，房建收入逐渐减少，而受作为公司重点攻占方向的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实际开发进度影响，上半年尚未有承接项目。报告期内，倍特建安净利润510.77万元，较去年同期385.61万元略有增长。虽然报告期内，倍特建安参与成都国际空港新城建设尚未有实质性项目进展，但公司为此已做了大量准备工作，包括优化内部组织架构和业务流程、加强项目管理能力、人才储备，资质增项升级等。公司下半年将继续紧盯成都国际空港新城机会，根据其开发进度力争获取建设项目。

为增强公司利润水平，报告期后，倍特建安承接了位于成都高新区的“嘉悦汇”重大房建施工项目（详见2017年7月15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），如果该项目顺利实施，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### （2）期货业务

报告期，子公司倍特期货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58.54%，主要系本期交易所返还收入增加及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开支。2017年上半年，我国期货市场出现与2016年上半年完全不同的走势和交投热情，上半年期货市场呈整体回落探底的下行走势，交投热情不及去年同期。根据中国期货业协会最新统计数据显示，2017年上半年我国期货市场累计成交量为14.78亿手，累计成交额为85.90万亿元，分别下降35.48%和13.52%。倍特期货为克服市场整体疲软带来的不利影响采取了各种营销措施，报告期手续费收入规模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。同时，市场“不给力”，成交萎缩，价格波动减弱，也给处于“去杠杆、去通道化”中的资管业务转型发展带来了难度，倍特期货资管收入目前规模和利润贡献仍不大。

项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手续费收入（万元）	2,923.01	2,977.14
利息收入（万元）	1,949.20	1,952.01
资产管理收入（万元）	48.28	36.04
营业利润（万元）	1,065.03	671.79

报告期内，倍特期货主要完成期权上市交易的各项准备工作，顺利通过了交易所关于期权业务的现场检查，获得了首批参加期权业务会员资格，并已完成了资管公司5个特殊法人产品的期权开户业务。实现了公司手机平台“倍特智投APP”搭建和上线。完成了宁波营业部筹备工作，并于6月16日正式开业。资管业务受行业政策的影响，报告期内仅发行了两只产品。截止报告期末，总计5只在运行产品，期末总份额为11,600万元，期末累计总资产净值11,395.86万元。发行资管计划基本上投资于期货市场、证券市场及固定收益类市场，其中期货市场投资作为公司的专业优势占主要部分。产品运作平稳，未发生重大风险事件。

2、强化内控建设，优化和提升经营管理水平

报告期，公司继续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，特别是针对建筑施工业务的转型升级，着重加强招投标、资金、财务、法律等风险防控，并优化总部职能管控模式，进一步构建和完善对子公司运营的管控和支持体系。

**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**

**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**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**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**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**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**

适用 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代理董事长：栾汉忠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九日